

# 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

## 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项目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5〕17 号）要求，对照绩效自评内容和方法，我局开展了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项目 2024 年资金绩效自评等工作。现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2024 年县财政局年中下达我局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项目经费 50 万元。

#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#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#### 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24 年县财政局年中下达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项目经费 50 万元。

#### 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2024 年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50 万元，主要用于对盐池县域内 485 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普查登记，执行率 100%。

#### 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财务严格执行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进行账务处理，确保盐池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项目经费合理使用。

## 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（1）数量指标。文物普查数量     | 485 处  |
| （2）质量指标。文物普查采集率    | 100%   |
| （3）时效指标。本阶段项目完成及时性 | 及时     |
| （4）成本指标。本阶段文物普查费用  | 50 万元； |

### 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#### （1）社会效益指标：

全面掌握盐池县不可移动文物的数量分布特征，保存现状，环境状态等基本情况，建立完善盐池县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目录和数据库，增强群众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高

#### （2）可持续影响指标：文物可持续发展利用 长期

### 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群众满意度，  $\geq 95\%$ 。

### 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2024 年度盐池县全国文物普查经费已落实 50 万元，剩余资金逐年下达支付，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### 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（一）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将项目目标进行量化评价，该项目自评指标得分 100 分。

（二）项目主管部门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盐池县文化旅游广电局

2025年3月10日